

股票简称：通光线缆

股票代码：300265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Tongguang Electronic Wire and Cable CO.,Ltd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渤海路 169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发行证券方式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目 录

第一节 本次发行方案概况	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
二、本次发行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6
三、本次发行概况	7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一、最近三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16
二、合并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27
三、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8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29
第三节 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35
第四节 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6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36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8
第五节 公司董事会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40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通光线缆、发行人	指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通光强能	指	江苏通光强能输电线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冠通材料	指	海门冠通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通光信息	指	江苏通光信息有限公司，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德柔电缆	指	德柔电缆（上海）有限公司，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通光阿德维特	指	TG ADVAIT INDIA PRIVATE LIMITED，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孙公司
报告期	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9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本预案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发行方案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Tongguang Electronic Wire and Cable Co., 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通光线缆

股票代码：300265

注册资本：33,7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忠

上市时间：2011-09-16

注册及办公地址：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渤海路 169 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半导体芯片、光有源、无源器件、电子线缆、光纤光缆；光电传输线和传感器件及组件、部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

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董事会对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证券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8,600 万元（含 28,600 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

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八）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

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型、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

权权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况，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以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

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不足转换为 1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该部分不足转换为 1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赎回条件首次满足后可以进行赎回，首次不实行赎回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赎回权。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此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三）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予公司。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

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二）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四）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七）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3）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5)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6)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

人书面提议；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八)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600.00 万元（含 28,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高端器件装备用电子线缆扩建项目	11,750.00	10,250.00
2	新建年产 7000 公里防火电缆项目	17,201.64	12,950.00
3	年产 4000 公里铝合金电缆扩建项目	6,730.00	5,400.00
合计		35,681.64	28,6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十九) 募集资金管理及专项账户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二十)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0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货币资金	145,170,338.30	176,639,354.71	131,821,123.63	122,686,089.11
衍生金融资产	167,750.00	2,146,550.00		
应收票据	16,160,921.07	9,302,458.12	35,042,299.00	1,780,428.52
应收账款	963,421,255.75	1,027,157,905.53	777,455,373.75	514,283,305.08
预付款项	77,686,888.49	60,027,116.43	25,762,814.54	7,491,472.4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437,454.86	33,376,286.21	63,985,599.89	13,836,531.57
存货	217,701,256.18	190,107,611.74	145,062,056.58	155,021,59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82,162.65	4,259,018.70	3,539,681.61	8,688,325.14
流动资产合计	1,471,428,027.30	1,503,016,301.44	1,182,668,949.00	823,787,750.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1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1,095,390.30	37,309,517.62	23,345,211.63	
固定资产	293,049,125.39	306,033,430.32	327,066,515.37	277,051,054.11
在建工程	46,430,954.95	16,817,293.53		14,095,735.96
无形资产	101,396,470.92	95,398,330.59	97,604,816.38	70,287,995.54
商誉	21,814,674.33			
长期待摊费用	10,680,633.48	8,625,587.53	7,715,83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69,644.34	23,209,231.39	7,038,347.25	4,029,79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20,698.17	7,236,881.71	1,310,901.39	13,379,780.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3,657,591.88	524,630,272.69	479,081,631.83	378,844,356.12
资产总计	2,065,085,619.18	2,027,646,574.13	1,661,750,580.83	1,202,632,107.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5,621,100.00	631,600,000.00	391,000,000.00	215,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33,200.00	565,000.00
应付票据	28,300,000.00	22,646,000.00	31,110,000.00	18,300,000.00
应付账款	210,073,336.48	254,245,559.42	134,519,001.43	132,497,873.21
预收款项	37,497,219.82	18,364,631.56	15,751,829.22	16,477,289.57
应付职工薪酬	16,237,453.96	22,488,048.39	17,417,469.58	13,587,858.57
应交税费	7,484,402.36	16,140,446.97	26,856,128.65	8,230,014.20
应付利息	809,513.99	898,809.19	657,239.92	382,295.42
应付股利		-	7,725,543.50	
其他应付款	76,487,118.60	96,490,131.82	23,824,547.88	3,998,319.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2,510,145.21	1,062,873,627.35	648,894,960.18	409,038,650.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572,014.07	13,572,014.07		
专项应付款	10,060,000.00	10,0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60,689.47	4,360,854.03	4,227,740.11	4,794,62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4,497.28	809,012.05	197,503.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947,200.82	28,741,880.15	11,925,243.42	12,294,626.19

负债合计	1,050,457,346.03	1,091,615,507.50	660,820,203.60	421,333,276.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7,500,000.00	337,500,000.00	337,500,000.00	135,000,000.00
资本公积	195,134,874.49	195,134,874.49	295,210,657.09	135,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28,315.31	-640.00	-33,200.00	-565,000.00
盈余公积	37,320,240.55	37,320,240.55	34,272,580.16	22,765,341.63
未分配利润	417,298,140.39	366,053,715.23	260,404,995.54	177,130,815.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7,481,570.74	936,008,190.27	927,355,032.79	781,298,830.31
少数股东权益	27,146,702.41	22,876.36	73,575,344.44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4,628,273.15	936,031,066.63	1,000,930,377.23	781,298,83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65,085,619.18	2,027,646,574.13	1,661,750,580.83	1,202,632,107.04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20,669,343.28	1,452,833,756.71	1,180,766,871.46	856,841,087.89
其中：营业收入	1,120,669,343.28	1,452,833,756.71	1,180,766,871.46	856,841,087.89
二、营业总成本	1,094,821,028.34	1,366,270,035.23	1,060,636,554.07	823,116,272.76
其中：营业成本	877,747,364.16	1,044,221,511.65	840,144,723.59	632,476,679.18
税金及附加	6,430,163.02	9,868,196.88	6,118,447.43	3,786,588.51
销售费用	87,566,106.63	124,272,625.60	99,488,999.94	85,487,223.23
管理费用	93,362,048.77	144,193,225.71	102,652,570.48	84,047,989.77
财务费用	24,329,601.94	25,787,383.76	19,048,309.16	9,630,806.17
资产减值损失	5,385,743.82	17,927,091.63	-6,816,496.53	7,686,985.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8,800.00	2,146,5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61,785.76	23,537,930.99	-6,165,322.46	-735,3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64,305.99	3,114,465.9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871,04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302,340.70	112,248,202.47	113,964,994.93	32,989,465.13
加：营业外收入	11,825,893.13	12,773,864.36	11,510,771.75	8,594,71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3,296.12		36,599.07	
减：营业外支出	1,330,009.26	442,221.70	419,036.85	230,033.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224.48	228,606.29	98,967.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798,224.57	124,579,845.13	125,056,729.83	41,354,142.29
减：所得税费用	4,581,292.77	1,833,388.94	16,758,847.50	9,114,078.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16,931.80	122,746,456.19	108,297,882.33	32,240,06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267,953.79	125,571,380.08	102,174,970.01	32,240,064.24
少数股东损益	1,948,978.01	-2,824,923.89	6,122,912.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3,482.83	32,265.69	531,800.00	-591,825.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527.52	32,560.00	531,800.00	-591,825.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527.52	32,560.00	531,800.00	-591,825.00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527.52	-640.00		
2、其他		33,200.00	531,800.00	-591,825.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8,955.31	-294.31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520,414.63	122,778,721.88	108,829,682.33	31,648,23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342,481.31	125,603,940.08	102,706,770.01	31,648,239.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7,933.32	-2,825,218.20	6,122,912.32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37	0.30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37	0.30	0.10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6,511,949.06	1,277,390,955.99	1,168,871,335.43	738,315,556.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72,103.08	6,276,968.50	3,817,921.03	3,090,095.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81,970.98	28,423,266.04	31,552,288.93	6,350,09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4,466,023.12	1,312,091,190.53	1,204,241,545.39	747,755,74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6,448,867.24	1,048,545,490.96	809,006,253.54	566,874,368.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288,269.97	98,112,365.87	89,659,440.72	64,875,669.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10,026.53	103,442,273.80	58,047,724.80	39,659,633.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788,550.74	75,184,987.77	156,392,528.48	137,977,85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7,835,714.48	1,325,285,118.40	1,113,105,947.54	809,387,52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30,308.64	-13,193,927.87	91,135,597.85	-61,631,785.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60,711.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2,413.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000.00		46,415.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34,053.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3,413.08	14,060,711.29	34,080,46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287,032.21	45,102,129.30	59,635,230.30	51,086,98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754,481.21	28,695,829.56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4,017,373.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8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041,513.42	147,837,915.62	74,635,230.30	51,086,987.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98,100.34	-133,777,204.33	-40,554,761.67	-51,086,98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8,835.56	23,170.6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170.6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5,621,100.00	826,600,000.00	436,000,000.00	3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719,935.56	826,623,170.67	436,000,000.00	3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1,600,000.00	586,000,000.00	402,000,000.00	2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823,768.07	50,471,274.49	93,398,256.04	25,827,324.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423,768.07	636,474,974.49	495,398,256.04	290,827,32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3,832.51	190,148,196.18	-59,398,256.04	19,172,67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8,051.81	82,055.87	76,050.60	275,338.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793,572.40	43,259,119.85	-8,741,369.26	-93,270,757.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430,832.70	94,171,712.85	102,913,082.11	196,183,839.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37,260.30	137,430,832.70	94,171,712.85	102,913,082.11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0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货币资金	52,621,518.37	15,133,134.02	24,680,693.41	5,810,808.96
应收票据	5,846,675.11	8,014,442.72	8,469,629.14	33,448.52
应收账款	111,451,476.79	100,550,271.65	82,383,713.99	75,198,717.55
预付款项	1,367,980.84	654,214.98	360,759.62	134,865.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737,729.08	84,188,232.25	113,935,773.13	115,760,620.46
存货	19,190,702.13	14,917,886.48	13,904,126.69	14,788,836.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				

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2,801.13	
流动资产合计	223,216,082.32	223,458,182.10	244,177,497.11	211,727,297.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1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98,887,199.48	652,667,985.79	497,182,287.60	497,182,287.60
固定资产	53,145,350.52	57,363,001.09	59,530,834.48	62,112,564.53
在建工程	683,760.68			
无形资产	5,545,582.26	5,691,987.28	5,807,440.71	6,038,297.7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59,540.87	3,417,541.69	3,084,27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2,836.34	3,041,606.28	497,416.31	398,118.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00.00		58,980.00	1,204,46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6,488,470.15	752,182,122.13	581,161,236.03	566,935,730.24
资产总计	1,019,704,552.47	975,640,304.23	825,338,733.14	778,663,027.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7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67,312.49	6,990,847.96	11,279,393.70	10,245,459.49
预收款项	44,656.80	70,809.20	1,018.51	88,987.15
应付职工薪酬	3,292,266.33	4,689,111.51	3,464,807.48	3,608,005.35
应交税费	2,872,517.22	5,084,904.61	2,120,791.33	4,048,094.07
应付利息	108,756.94	97,029.17	15,5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740,408.19	84,788,384.79	1,371,034.76	1,559,992.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425,917.97	171,721,087.24	28,252,629.11	19,550,53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572,014.07	13,572,014.0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572,014.07	13,572,014.07	-	-
负债合计	229,997,932.04	185,293,101.31	28,252,629.11	19,550,538.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7,500,000.00	337,500,000.00	337,500,000.00	135,000,000.00
资本公积	232,368,567.85	232,368,567.85	252,709,072.81	455,209,072.81
盈余公积	30,960,363.52	30,960,363.52	27,912,703.13	22,765,341.63
未分配利润	188,877,689.06	189,518,271.55	178,964,328.09	146,138,074.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9,706,620.43	790,347,202.92	797,086,104.03	759,112,489.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9,704,552.47	975,640,304.23	825,338,733.14	778,663,027.75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3,084,909.81	129,918,254.64	117,135,548.30	116,584,763.37
减：营业成本	53,556,754.72	60,635,721.09	66,943,387.41	66,902,472.18
税金及附加	1,123,629.02	1,657,691.75	1,204,778.18	1,013,069.75
销售费用	11,430,775.66	16,558,894.16	12,482,321.58	12,154,549.16
管理费用	14,649,642.93	40,408,386.85	20,138,393.08	19,035,195.13
财务费用	2,712,670.08	1,383,448.61	370,858.44	54,801.26

资产减值损失	808,200.37	3,389,252.45	661,986.57	161,194.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1,866.77	21,309,566.81	37,199,913.18	40,136,582.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15,103.80	27,194,426.54	52,533,736.22	57,400,063.96
加：营业外收入	8,296,240.00	4,543,287.71	1,464,014.41	2,468,937.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1,940.27	64,156.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1,948.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61,343.80	31,735,773.98	53,933,594.44	59,869,001.85
减：所得税费用	2,726,926.29	1,259,170.13	2,459,979.44	4,708,848.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34,417.51	30,476,603.85	51,473,615.00	55,160,153.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234,417.51	30,476,603.85	51,473,615.00	55,160,153.20

（六）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746,641.95	81,021,761.17	79,404,565.52	70,400,479.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934,031.77	35,746,061.74	3,489,285.44	2,476,52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680,673.72	116,767,822.91	82,893,850.96	72,877,002.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94,395.79	23,360,784.30	23,598,544.41	22,954,136.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27,231.58	18,587,168.24	16,907,671.72	14,918,98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26,855.90	17,548,769.15	15,258,525.84	10,363,682.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85,078.34	18,296,753.00	20,464,078.94	42,326,96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33,561.61	77,793,474.69	76,228,820.91	90,563,76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47,112.11	38,974,348.22	6,665,030.05	-17,686,764.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2,413.08	21,309,566.81	37,199,913.18	40,136,582.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2,413.08	21,309,566.81	37,199,913.18	40,136,58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61,263.63	5,865,788.74	6,158,458.79	10,877,18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02,198.82	15,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0,698,415.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63,462.45	111,564,204.42	21,158,458.79	10,877,18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31,049.37	-90,254,637.61	16,041,454.39	29,259,396.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27,678.39	18,267,270.00	13,836,599.99	13,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27,678.39	38,267,270.00	13,836,599.99	13,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72,321.61	41,732,730.00	-3,836,599.99	-13,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74.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88,384.35	-9,547,559.39	18,869,884.45	-1,932,24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33,134.02	24,680,693.41	5,810,808.96	7,743,050.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21,518.37	15,133,134.02	24,680,693.41	5,810,808.96

二、合并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2017 年 1-9 月合并范围的变化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收购日/设立日
德柔电缆	700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06-30

（二）2016 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收购日/设立日
通光阿德维特	10,000.00（万卢比）	74.00	新设孙公司	2016-12-15
冠通材料	500.00	100.00	新设子公司	2016-11-03

通光信息	12,169.73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2016-9-30
------	-----------	--------	---------------	-----------

（三）2015 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2016 年 9 月，公司收购了江苏通光信息有限公司，发生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体现在其合并财务报表上。因此，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 2015 年的合并范围中包含通光信息。

（四）2014 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无。

三、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7年1-9月 /2017.9.30	2016 年度 /2016.12.31	2015 年度 /2015.12.31	2014 年度 /2014.12.31
流动比率		1.51	1.41	1.82	2.01
速动比率		1.29	1.24	1.60	1.63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50.87%	53.84%	39.77%	35.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56%	18.99%	3.42%	2.51%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扣非前	7.24	13.70	11.83	4.17
	扣非后	5.20	14.06	10.40	3.59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21	0.37	0.30	0.10
	稀释	0.21	0.37	0.30	0.10
每股收益（元/股） （扣非后）	基本	0.15	0.34	0.27	0.08
	稀释	0.15	0.34	0.27	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3	1.61	1.83	1.91
存货周转率（次）		4.30	6.23	5.60	4.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股)	0.26	-0.04	0.27	-0.18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股)	-0.13	0.13	-0.03	-0.2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00%	4.39%	4.35%	3.99%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除特别注明外均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1-9 月数据未年化。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支出/营业收入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0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货币资金	14,517.03	7.03	17,663.94	8.71	13,182.11	7.93	12,268.61	10.20
衍生金融资产	16.78	0.01	214.66	0.11	-	-	-	-
应收票据	1,616.09	0.78	930.25	0.46	3,504.23	2.11	178.04	0.15
应收账款	96,342.13	46.65	102,715.79	50.66	77,745.54	46.79	51,428.33	42.76
预付款项	7,768.69	3.76	6,002.71	2.96	2,576.28	1.55	749.15	0.62
其他应收款	4,743.75	2.30	3,337.63	1.65	6,398.56	3.85	1,383.65	1.15
存货	21,770.13	10.54	19,010.76	9.38	14,506.21	8.73	15,502.16	12.89

其他流动资产	368.22	0.18	425.90	0.21	353.97	0.21	868.83	0.72
流动资产合计	147,142.80	71.25	150,301.63	74.13	118,266.89	71.17	82,378.78	68.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	1.45	3,000.00	1.48	1,500.00	0.90	-	-
长期股权投资	6,109.54	2.96	3,730.95	1.84	2,334.52	1.40	-	-
固定资产	29,304.91	14.19	30,603.34	15.09	32,706.65	19.68	27,705.11	23.04
在建工程	4,643.10	2.25	1,681.73	0.83	-	0.00	1,409.57	1.17
无形资产	10,139.65	4.91	9,539.83	4.70	9,760.48	5.87	7,028.80	5.84
商誉	2,181.47	1.06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068.06	0.52	862.56	0.43	771.58	0.4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6.96	1.19	2,320.92	1.14	703.83	0.42	402.98	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2.07	0.22	723.69	0.36	131.09	0.08	1,337.98	1.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365.76	28.75	52,463.03	25.87	47,908.16	28.83	37,884.44	31.50
资产总计	206,508.56	100.00	202,764.66	100.00	166,175.06	100.00	120,263.21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20,263.21 万元、166,175.06 万元、202,764.66 万元和 206,508.56 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82,378.78 万元、118,266.89 万元、150,301.63 万元和 147,142.80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68.50%、71.17%、74.13% 和 71.25%。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增长主要为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所致。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7,884.44 万元、47,908.16 万元、52,463.03 万元和 59,365.76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1.50%、28.83%、25.87% 和 28.75%。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波动较为平稳。2017 年 9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于 2017 年 6 月收购德柔电缆（上海）有限公司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及结构变化的主要原因如下：

1、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不断增长。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5,684.11 万元、118,076.69 万元、145,283.38 万元和 112,066.93 万元，呈平稳上升态势，相应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存货等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流动资产科目余额也相应增长。

2、公司经营成果不断累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224.01 万元、10,829.79 万元、12,274.65 万元和 7,221.69 万元；截至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9 月末，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7,713.08 万元、26,040.50 万元、36,605.37 万元和 41,729.81 万元。

（二）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0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短期借款	59,562.11	56.70	63,160.00	57.86	39,100.00	59.17	21,500.00	51.03
衍生金融负债			-	0.00	3.32	0.01	56.50	0.13
应付票据	2,830.00	2.69	2,264.60	2.07	3,111.00	4.71	1,830.00	4.34
应付账款	21,007.33	20.00	25,424.56	23.29	13,451.90	20.36	13,249.79	31.45
预收款项	3,749.72	3.57	1,836.46	1.68	1,575.18	2.38	1,647.73	3.91
应付职工薪酬	1,623.75	1.55	2,248.80	2.06	1,741.75	2.64	1,358.79	3.22
应交税费	748.44	0.71	1,614.04	1.48	2,685.61	4.06	823.00	1.95
应付利息	80.95	0.08	89.88	0.08	65.72	0.10	38.23	0.09
应付股利	-	-	-	-	772.55	1.17		-
其他应付款	7,648.71	7.28	9,649.01	8.84	2,382.45	3.61	399.83	0.95
流动负债合计	97,251.01	92.58	106,287.36	97.37	64,889.50	98.20	40,903.87	97.08
长期借款	5,000.00	4.76	-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57.21	1.29	1,357.20	1.24	-	-	-	-

专项应付款	1,006.00	0.96	1,000.00	0.92	750.00	1.13	750.00	1.78
递延收益	386.07	0.37	436.09	0.40	422.77	0.64	479.46	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45	0.04	80.90	0.07	19.75	0.0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94.72	7.42	2,874.19	2.63	1,192.52	1.80	1,229.46	2.92
负债合计	105,045.73	100.00	109,161.55	100.00	66,082.02	100.00	42,133.3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2,133.33 万元、66,082.02 万元、109,161.55 万元和 105,045.73 万元。其中，2016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43,079.53 万元，增幅为 65.19%，主要系公司增加银行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应付通光信息收购款等其他应付款。

从负债结构看，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其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08%、98.20%、97.37%和 92.58%；公司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较低。公司负债总额持续上升，主要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等持续增加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流动比率	1.51	1.41	1.82	2.01
速动比率	1.29	1.24	1.60	1.6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87%	53.84%	39.77%	35.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56%	18.99%	3.42%	2.5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03%、39.77%、53.84%和 50.87%。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36,589.60 万元，同时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增加 41,397.86 万元，2016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5 年度增加 14.07%，主要系该年流动负债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度，公司积极拓展各项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45,283.38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27,206.69 万元，增长率为 23.04%；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

司采购额也相应增长，2016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相较上年末增长 11,972.66 万元。

2、为配合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及发展战略，公司于 2016 年度新增银行短期借款，截至 2016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24,060 万元，增幅为 61.5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1、1.82、1.41 和 1.51；速动比率分别为 1.63、1.60、1.24 和 1.29。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增长速度较快，其中短期借款规模增长明显，因此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

（四）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3	1.61	1.83	1.91
存货周转率（次）	4.30	6.23	5.60	4.27

公司主营业务为输电线缆、装备线缆与光纤光缆的生产销售，主要客户包括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国电信等大型央企及军工行业企业，客户实力较强，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资信情况制定不同的信用账期，实现信用账期的动态管理。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1 次、1.83 次及 1.61 次，基本保持稳定。2017 年公司年化后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51 次，略低于 2016 年度，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的回款时间集中在每年第四季度。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7 次、5.60 次及 6.23 次，存货周转率逐年提升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制定了更为严格的生产计划并加强了产品的销售预测，严格控制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的库存。

（五）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指标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12,066.93	145,283.38	118,076.69	85,684.11
营业总成本	109,482.10	136,627.00	106,063.66	82,311.63

营业利润	6,630.23	11,224.82	11,396.50	3,298.95
利润总额	7,679.82	12,457.98	12,505.67	4,135.41
净利润	7,221.69	12,274.65	10,829.79	3,22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26.80	12,557.14	10,217.50	3,224.01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5,684.11 万元、118,076.69 万元、145,283.38 万元和 112,066.9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224.01 万元、10,829.79 万元、12,274.65 万元和 7,221.6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除了保持核心业务光纤光缆、输电线缆和装备线缆业务的稳定发展外，还通过产品技术更新拓展、外延并购等方式，拓宽公司主营产品结构、加快公司海外市场开发及国际化进程。2014 年-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逐年增长，公司具有较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第三节 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600.00 万元（含 28,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高端器件装备用电子线缆扩建项目	11,750.00	10,250.00
2	新建年产 7000 公里防火电缆项目	17,201.64	12,950.00
3	年产 4000 公里铝合金电缆扩建项目	6,730.00	5,400.00
合计		35,681.64	28,6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器件装备用电子线缆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通光线缆，“新建年产 7000 公里防火电缆项目”、“年产 4000 公里铝合金电缆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通光强能输电线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第四节 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规定有关要求，发行人于2014年5月22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载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事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进一步完善了现金分红政策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具体规定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遵循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由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and 中期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等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分红方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2、股东大会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召开投资者交流会、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应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若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在年度报告中详

细说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利润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4、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宜。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投资者的实际利益，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盈利和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并保持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四）现金分红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0%；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五）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

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六）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七）利润分配的调整原则

因外部经营环境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应广泛征求独立董事、监事、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近三年（2014 至 2016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57.14	10,217.50	3,224.0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	1,687.50	1,687.50	1,350.00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13.44%	16.52%	41.8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4,725.00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8,666.2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54.52%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4,725.00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8,666.22 万元的 54.52%。具体分红情况如下：

（一）2014 年度利润分配

2015 年 4 月 23 日，发行人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35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37,500,000 股。本分配方案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毕。

（二）2015 年度利润分配

2016 年 5 月 17 日，发行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3,7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5 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 万元。本分配方案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实施完毕。

（三）2016 年度利润分配

2017 年 4 月 24 日，发行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33,7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5 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 万元。本分配方案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毕。

第五节 公司董事会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之签章页）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2 日